

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陕西咸办发〔2022〕3号

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西咸新区关于有效应对疫情 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

各新城管委会，新区各部门，园办：

《西咸新区关于有效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若干措施》已经新区管委会同意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1月29日



西咸新区关于有效应对疫情支持企业 复工复产的若干措施

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积极帮助企业应对疫情影响，加快复工复产，助推经济平稳运行，在严格落实省市相关政策的基础上，结合实际，制定以下措施。

一、减免企业房租。对承租新区国有资产类经营性用房的中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，按最高不超过2000平方米标准，免收2022年1月、2月租金；已缴纳租金的，可顺延减免。（牵头单位：新区财政局；实施主体：各新城管委会、园办）

二、强化金融支持。充分发挥新区1亿元应急转贷基金作用，为企业及时提供应急转贷服务。对中小微企业在2022年1季度的新增流动资金贷款（展期视同新增），按实际贷款利率与资金入账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孰低计算的3个月利息的60%给予贴息，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10万元。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融资担保力度，降低担保费率和反担保要求。（牵头单位：新区财政局；实施主体：各新城管委会、园办）

三、加强要素保障。加强产运需监测、协调，全力保障煤电油气稳定供应。对新区级重点项目建设单位疫情防控、生活物资保障、施工物资供应等，实行“一对一”协调服务。对规上工业企

业按 2022 年 2 月实际用电量的 30%给予电费补贴，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 5 万元。（牵头单位：新区发展改革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；实施主体：各新城管委会、园办）

四、鼓励项目扩大投资。加大新区级重点建设项目投资支持力度，对 2022 年 1 季度入库投资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15%以上的，每超过 1 个百分点，奖励 1 万元，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。支持工业企业加大技改投入，对在 2022 年 1 季度新增固定资产投资超过 300 万元的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，按实际投资额的 2%给予补助，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。（牵头单位：新区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；实施主体：各新城管委会、园办）

五、推进工业企业稳产。引导工业企业科学制定生产计划，灵活安排停产检修，推行员工弹性休假，春节期间不停工不停产。对规上工业企业 2021 年产值分别在 2000 万元-1 亿元（含）、1 亿元以上的，2022 年 1 季度产值同比增速每增长 1 个百分点，分别奖励 1 万元、2 万元，对应每家企业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、20 万元。（牵头单位：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；实施主体：各新城管委会、园办）

六、促进服务业企业增收。鼓励服务业企业在落实疫情防控的要求下，尽快复工营业。对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在 1 亿元（含）以内、1 亿元-5 亿元（含）、5 亿

元以上的，2022年1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速每增长1个百分点，分别奖励0.5万元、1万元、2万元，对应每家企业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5万元、10万元、20万元。（牵头单位：新区发展改革局；实施主体：各新城管委会、园办）

七、加快消费市场复苏。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积极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，延长营业时间，提振线上消费，加大店庆日、节假日促销力度，推动消费市场加快复苏。对春节期间店铺开门率达到80%以上的大型商场（面积在2万平方米以上）、商业街区（长度不低于300米，商户不少于30家），按春节期间销售额的20%给予奖励，每家企业最高不超过20万元。（牵头单位：新区发展改革局；实施主体：各新城管委会、园办）

八、附则。本政策适用对象为新区级重点建设项目及在新区注册、纳税、统计的企业。外地员工指户籍地在西咸新区、西安以及咸阳主城区（秦都区、渭城区）以外且春节期间未离开的员工，春节期间为发文之日起至2022年2月15日。符合本政策规定的同一项目、同一事项，同时符合省、市、新区其它相关扶持政策规定的，按照就高不重复原则予以支持。

本政策由新区相关部门负责制定本领域的实施细则，各新城、园办负责组织实施，所有奖补事项比照即申即享类政策流程兑现，经各新城、园办研究后先行兑付（其中园办奖补资金由新区先行全额兑付，新城财政年底向新区上解应承担的比例），4

月底前完成。新区审计局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。补贴资金由新区及企业所在新城按照财政体制分别承担。

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月29日印发
